

合同编号: 59

行业安全生产和服务质量提升项目
酒店和艺培行业暗访工作

委托服务合同

甲 方: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乙 方: 北京民生智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项目名称和内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称甲方）和北京民生智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就行业安全生产和服务质量提升项目酒店和艺培行业暗访工作，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名称：

行业安全生产和服务质量提升项目酒店和艺培行业暗访工作

第二条 项目内容：

1. 暗访不少于 450 家酒店、500 家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酒店行业暗访聚焦重大活动、重要时段、重点部位、突出舆情，统筹高层建筑和小酒店小旅馆，从安全生产和服务质量两个维度开展。安全生产暗访主要围绕酒店安全通道、消防设施设备运行、电动自行车室内和半室内停放充电、电源火源、私搭乱接线路、供电和电器线路设备老化、不安全用电、安全提示、消防安全疏散标识设置和安全防护设施、地下空间开展客房服务等方面实施。服务质量暗访主要围绕《酒店行业服务工作指引 2.0 版》、12345 市民服务热线相关投诉、网络负面舆情、风险信用综合评级等方面实施。

2. 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暗访主要围绕课包金额及缴费方式、培训对象、消防安全疏散标识设置等方面实施。

3. 暗访情况依托旅游饭店业务系统进行通报，协助各酒店、各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及时整改。

4. 定期梳理汇总暗访中发现的问题，研究提出整改提升措施建议。

第二部分 甲乙双方责任

第三条 甲方责任

1. 甲方负责对乙方工作的监督指导与成果验收。

2.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出工作要求及服务项目所需的服务信息。

第四条 乙方责任

1. 乙方接受甲方的监督，遵守甲方制定的各种工作规程。
2. 乙方须按照甲方的工作要求、标准完成暗访服务。
3. 乙方须保障提供的音视频素材及相关信息数据客观性、真实性与完整性，并负有安全和保密责任，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扩散和用于其他用途。
4.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转让、转包、分包、外包本项目部分或全部内容给第三人；同时不得掺杂任何广告商业内容。
5. 回避原则：乙方不得与此项目暗访对象及其附属机构有关联关系或其它利益关系，如存在上述情况，乙方应主动提出回避
6. 禁止贿赂原则：乙方保证不向暗访对象或其管理者、工作人员，直接或间接索取或收受任何报酬、礼品或款待。
7. 安全保障：乙方应采取制度建设、培训、物质保障等等举措保障暗访工作与暗访人员的安全，对暗访人员的安全与安全事件/事故全权负责。
8.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第三部分 合同有效期

第五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15 日止。

第四部分 合同金额及其支付方式

第六条

1. 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共计 ¥549600（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玖仟陆佰元 整）
（以项目实际中标金额为准），该项目费用已包括乙方承担该项目的一切费用和报酬（如



保险费、设备费交通费、食宿费等）。

第七条 支付方式

1. 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费用共计¥549600（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玖仟陆佰元整），该项目费用已包括乙方承担该项目的一切费用和报酬。

2. 甲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金额为¥274800（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肆仟捌佰元整）；甲方于 2026 年 10 月中旬付给乙方总金额不低于 30%的中期款，为¥164880（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肆仟捌佰捌拾元整）；待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并通过甲方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剩余的尾款，即合同总金额的 20%，尾款金额为¥109920（人民币大写：壹拾万玖仟玖佰贰拾元整）。

3. 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开具等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乙方延迟开具的，甲方付款义务顺延至收到发票之后 5 日内。

4. 项目经费支付时，如遇市财政国库结账等特殊时期，具体支付时间将根据北京市财政局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部分 违约责任

第八条 违反本合同约定，违约方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乙方应达到下列要求

分转工作日常运行的相关要求：

1.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安排暗访人员按要求对酒店和艺培行业点位、数量实地暗访检查。

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每次暗访人员不少于 2 人（含 2 人）。
3.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定期汇报暗访情况。
4. 乙方暗访人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与乙方、与第三方产生的任何责任纠纷、事故和风险都由乙方独立负责解决，并承担法律责任。

第十条 保密责任要求

乙方对本项目及甲方提供数据和信息资料负有保密责任，如乙方、乙方人员出现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前提下，擅自将本项目、甲方提供数据或信息资料进行扩散和用于其他用途的现象，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全部合同款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本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无效、解除、履行完毕而解除。

第十一条 乙方违约行为，经甲方提示不予纠正、无法纠正或多次（三次及以上）违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返还已付款项。

乙方违反第四条第 3、4、5、6、7 款任一规定的，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全部合同款并按合同总价款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涉嫌违法的，移送有权机关进行处理。

乙方未通过甲方验收的，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承担重做、退还部分或全部已收款、无权受领尾款等责任。

第六部分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第十二条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部分 其它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



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部分 不可抗力

第十四条除非合同中另有约定，在本条中，不可抗力事件系指甲方和乙方都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能克服的超出认识控制和防范能力的事件。这类事件使合同一方的履约变得不可能或非法。不可抗力包括：

- 天灾（地震、洪水、火灾、台风、雷击等）；
- 战争；
- 由于适用法律的变更或任何适用的后继法规的颁布导致本合同的履行不再合法；
- 其他合同双方一致认可属于不可抗力事件。
- 遇有国家整体规划或政策性调整，致使本合同不能如约履行时，合同中止。

其善后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处置。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本合同，不负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否则须就损失扩大的部分承担赔偿责任。当事人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十六条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 24 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 2 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不可抗力发生期间，甲方可相应扣减服务费。

第十七条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45 天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达成进一步变更合同或解除合同的协议。

第十八条甲方拥有项目成果的全部知识产权。

甲方：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乙方：北京民生智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开户行：_____

银行地址：_____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2026 年 5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张磊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甲1号、3号2

2幢5层510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礼

士路支行

银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6号恒华

国际商务中心写字楼一层

户名：北京民生智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0200 0036 0920 1155 788

邮编：100010

电话：1348820696

电子邮箱：lihaixia@minshengzk.com

2026 年 5 月 20 日



李. 王